

#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運動健康與休閒系專業教室管理要點

97.10.08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

- 第一條 本專業教室僅供全校師生及運動健康與休閒系上課使用，使用時請配合辦理相關手續。
- 第二條 進入或借用本專業教室儀器前需事先申請，必須先至運動健康與休閒系辦公室提出申請並登記簽名，獲得同意且通過儀器操作認定後才能進行儀器操作，未經許可不得擅入本專業教室。
- 第三條 儀器置放位置請勿任意搬動，並且不得擅自更換儀器電線插座。
- 第四條 使用完畢之後，應立即將儀器歸位並清理後方可離開。
- 第五條 使用者應依任課教師指導操作使用儀器，嚴禁大聲喧嘩及嘻鬧，避免不慎觸碰損毀儀器並且注意安全。
- 第六條 專業教室內不得飲食及吸煙，非相關物品不得攜入，並請保持專業教室場地整潔。
- 第七條 儀器使用後請歸位並整理乾淨，並由任課教師確認無誤後方可離開。
- 第八條 儀器使用需遵守任課教師規定，儀器使用時，若有疑問或需協助辦理之事宜，請知會任課教師或聯絡運動健康與休閒系行政及相關老師，切勿自行拆解儀器，若因而損傷儀器，後果自行負責。若使用不當而造成儀器損壞，則由該儀器使用者分攤維修費用。
- 第九條 未申請核准使用之儀器，不得任意操作。
- 第十條 本辦法經本系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